

畸零股轉讓申請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華新麗華 華邦電子 華東科技 華新科技 瀚宇彩晶 瀚宇博德 信昌電陶 精金科技 精成科技
 台灣精星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

選項一、本出讓人等申請畸零股永久轉讓合併

本出讓人等自申請日起嗣後由公司所配發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數，均轉由受讓人合併承受，敬請查照辦理為荷。

★選項一之出讓人暨受讓人嗣後辦理印鑑變更手續，本畸零股轉讓申請仍屬有效，若擬撤銷畸零股轉讓申請或改以申請年度之畸零股轉讓合併，須另行填具撤銷畸零股轉讓申請書。

選項二、本出讓人等申請當年畸零股合併

本出讓人等本（ ）年度所配發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數，由受讓人合併承受，敬請查照辦理為荷。

★選項二之出讓人暨受讓人申請當年度畸零股轉讓合併，與前已辦妥畸零股永久轉讓合併之申請資料重複時，視為未申請當年度畸零股轉讓合併。

受讓人	戶號		受讓人原留印鑑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
	姓名		
	畸零股數		

出讓人	戶號		出讓人原留印鑑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
	姓名		
	畸零股數		

出讓人	戶號		出讓人原留印鑑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
	姓名		
	畸零股數		

出讓人	戶號		出讓人原留印鑑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
	姓名		
	畸零股數		

經辦		核印	
----	--	----	--

編號：